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紫光数码”）为其子公司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2亿元的担保，其中，为紫光数码（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紫光数码”）等三家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的担保（以下简称“担保额度一”），为紫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电子商务”）、紫光晓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晓通”）、紫光晓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晓通（香港）”）等六家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6亿元的担保（以下简称“担保额度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及于2025年5月21日披露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二、担保进展情况

1、苏州紫光数码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出具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苏州紫光数码为香港紫光数码向招商银行申请的人民币3,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保证的债务发生期为2026年2月5日至2027年2月4日。

2、苏州紫光数码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苏州紫光数码为香港紫光数码向浦发银行申请的人民币1亿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保证的债务发生期为2025年12月10日至2026年11月25日。

3、苏州紫光数码与浦发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苏州紫光数码为紫光电子商务向浦发银行申请的人民币 1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保证的债务发生期为 202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5 日。

4、苏州紫光数码与浦发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苏州紫光数码为紫光晓通向浦发银行申请的人民币 5,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保证的债务发生期为 202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5 日。

5、苏州紫光数码与浦发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苏州紫光数码为紫光晓通（香港）向浦发银行申请的人民币 3,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保证的债务发生期为 2025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5 日。

本次担保前，苏州紫光数码在担保额度一内对香港紫光数码的担保余额为 0 元，在担保额度二内对紫光电子商务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6 亿元、对紫光晓通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对紫光晓通（香港）的担保余额为 0 元；本次担保后，苏州紫光数码在担保额度一内对香港紫光数码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 亿元，在担保额度二内对紫光电子商务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6 亿元、对紫光晓通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对紫光晓通（香港）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因此担保额度一内可用担保额度尚余人民币 1.3 亿元，担保额度二内可用担保额度尚余人民币 6.2 亿元。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香港紫光数码的担保余额（含上述担保）为人民币 1.5 亿元，对紫光电子商务的担保余额（含上述担保）为人民币 14.4 亿元，对紫光晓通的及紫光晓通（香港）的担保余额（含上述担保）合计为人民币 6.7 亿元及 6,000 万美元。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苏州紫光数码为香港紫光数码向招商银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紫光数码（香港）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担保最高主债权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保证期间：自《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2、苏州紫光数码为香港紫光数码向浦发银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紫光数码（香港）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担保最高主债权额：人民币 1 亿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以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3、苏州紫光数码为紫光电子商务向浦发银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紫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担保最高主债权额：人民币 1 亿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以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4、苏州紫光数码为紫光晓通向浦发银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紫光晓通科技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担保最高主债权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以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5、苏州紫光数码为紫光晓通（香港）向浦发银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紫光晓通（香港）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担保最高主债权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以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四、董事会对上述担保的意见

香港紫光数码、紫光电子商务为苏州紫光数码全资子公司，紫光晓通为苏州紫光数码持股 60% 的控股子公司，紫光晓通（香港）为紫光晓通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子公司内控体系健全，市场环境稳定，具有持续经营和偿还债务的能力，加之其系公司子公司，公司可有效控制风险。苏州紫光数码为其担保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其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1,754,714 万元及 251,200 万美元（含上述担保），占公司 2024 年末审计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262.73%。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80,314 万元及 250,700 万美元（含上述担保），占公司 2024 年末审计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249.39 %。其中，对子公司的银行授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54,314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末审计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01.58%；对子公司的厂商授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26,000 万元及 248,000 万美元，占公司 2024 年末审计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46.4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700 万美元，占公司 2024 年末审计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41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六、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 2、《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香港紫光数码、紫光电子商务、紫光晓通、紫光晓通（香港）担保）
-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2月10日